

2024年
丰顺县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丰顺县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丰顺县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丰顺县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的民政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三）负责拟订全县镇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方案及申报工作；负责县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

（四）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城乡社区建设和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五）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六）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七）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的责任。

（八）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民政系统的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

策和职业规范，推进民政系统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九）负责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

（十）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丰顺县民政局的机构设置是：

（一）内设股室：设办公室、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股、区划地名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股、社会救助股、计划财务股等内设机构。直属机构：丰顺县老年人服务中心、丰顺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丰顺县慈善会、丰顺县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广东省丰顺县社会福利中心、丰顺县救助管理站、丰顺县殡仪馆、丰顺县殡葬管理监察队、广东省丰顺县福利彩票发行中心、丰顺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二）人员编制：设行政编人数12名、参公事业编制人数10名、一般事业编制人数56名、工勤人数1名。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丰顺县殡仪馆和丰顺县救助管理站。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5,102.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23.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50.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3.6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245.00
本年收入合计	25,102.69	本年支出合计	25,102.6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5,102.69	支出总计	25,102.6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5,102.69	24,857.69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23.55	24,323.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867.67	2,867.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54.60	25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13.07	2,613.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56	276.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71	115.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3	107.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673.53	1,673.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11.41	211.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96.64	49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516.48	516.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49.00	4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67.99	4,16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167.99	4,16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16.65	4,016.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6.53	19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820.12	3,82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20	临时救助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9.00	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242.15	11,24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242.15	11,24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6	5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6	5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8	17.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38	3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3.67	383.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3.67	383.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3.67	383.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41	1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41	1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1	1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102.69	1,328.70	23,773.9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23.55	1,178.23	23,145.32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867.67	901.67	1,966.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254.60	25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13.07	647.07	1,966.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56	27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71	11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3	107.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2	5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673.53	0.00	1,673.53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11.41	0.00	211.41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96.64	0.00	496.64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516.48	0.00	516.48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449.00	0.00	449.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4,167.99	0.00	4,167.99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167.99	0.00	4,167.99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016.65	0.00	4,016.65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6.53	0.00	196.53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820.12	0.00	3,820.12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79.00	0.00	79.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9.00	0.00	59.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242.15	0.00	11,242.15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242.15	0.00	11,242.1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6	5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6	50.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8	1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38	3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3.67	0.00	383.67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3.67	0.00	383.67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3.67	0.00	383.6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41	1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41	1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1	10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5.00	0.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4,85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4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23.55
		九、卫生健康支出	50.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3.6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0.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45.00
本年收入合计	25,102.69	本年支出合计	25,102.6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5,102.69	支出总计	25,102.6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857.69	1,328.70	23,528.9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23.55	1,178.24	23,145.31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2,867.67	901.68	1,965.99
[2080201]行政运行	254.60	254.60	0.0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13.07	647.09	1,965.9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56	276.56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71	115.71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3	107.2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62	53.62	0.00
[20810]社会福利	1,673.53	0.00	1,673.53
[2081001]儿童福利	211.41	0.00	211.41
[2081002]老年福利	496.64	0.00	496.64
[2081004]殡葬	516.48	0.00	516.48
[2081006]养老服务	449.00	0.00	449.00
[20811]残疾人事业	4,167.99	0.00	4,167.99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167.99	0.00	4,167.99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4,016.65	0.00	4,016.65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96.53	0.00	196.53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820.12	0.00	3,820.12
[20820]临时救助	79.00	0.00	79.00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20.00	0.00	20.00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9.00	0.00	59.00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1,242.15	0.00	11,242.15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242.15	0.00	11,242.15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06	50.0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6	50.0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8	17.6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38	32.3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3.67	0.00	383.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83.67	0.00	383.6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83.67	0.00	383.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41	100.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41	100.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41	100.4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28.7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20.26
[30101]基本工资	296.55
[30102]津贴补贴	179.15
[30103]奖金	330.9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2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3.6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06
[30113]住房公积金	100.4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2
[30202]印刷费	6.00
[30203]咨询费	6.00
[30205]水费	1.50
[30206]电费	6.00
[30207]邮电费	1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00
[30211]差旅费	4.00
[30213]维修（护）费	6.00
[30216]培训费	1.00
[30217]公务接待费	6.00
[30226]劳务费	7.40
[30228]工会经费	14.00
[30229]福利费	6.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3.8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72
[30301]离休费	14.83
[30302]退休费	95.68
[30305]生活补助	5.2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528.99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74.6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4.6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780.31
[30305]生活补助	20,263.8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6.48
[310]资本性支出	514.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496.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8.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92.72	92.72	0.00	0.00
“三公”经费	28.00	28.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2.00	2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18.00	18.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0	6.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5.00	0.00	245.00
229	其他支出	245.00	0.00	24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45.00	0.00	245.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45.00	0.00	245.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28.70	1,328.70	1,328.70	0.00	0.00	0.00	0.00
丰顺县民政局	1,328.70	1,328.70	1,328.7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20.26	1,120.26	1,120.2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72	92.72	92.7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72	115.72	115.72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丰顺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773.99	23,773.99	23,528.99	245.00	0.00	0.00	0.00	
丰顺县民政局	23,773.99	23,773.99	23,528.99	245.00	0.00	0.00	0.0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196.53	196.53	196.53	0.00	0.00	0.00	0.00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754.12	1,754.12	1,754.12	0.00	0.00	0.00	0.00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715.51	1,715.51	1,715.51	0.00	0.00	0.00	0.00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临时救助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临时救助资金保障了因灾因病或因其他突发情况导致临时性生活困难的群众基本生活，对于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建设和社会和谐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孤儿生活保障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金	211.41	211.41	211.41	0.00	0.00	0.00	0.00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集中供养特困人员伙食补贴	92.64	92.64	92.64	0.00	0.00	0.00	0.00	发放集中供养特困人员伙食补贴和特困人员护理补助，落实老年优待，体现政府关爱高龄老人。保障和维护特困供养人员尤其是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权益，提升特困人员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498.91	1,498.91	1,498.91	0.00	0.00	0.00	0.00	目标1：2023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188元/月·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252元/月·人； 目标2：继续推进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低保工作经费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对低保资金支出的清算、检查、低保标准、对象认定等的调查研究和政策宣传、低保申请表印刷及业务培训等管理工作，购买服务解决社会救助等民政业务服务人员的经费等。
春节慰问送温暖活动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看望和慰问保对象、特困人员、孤儿，其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提升特困人员、低保户和孤儿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敬老院福利院鑫昇养老工作经费和人员工资	161.12	161.12	161.12	0.00	0.00	0.00	0.00	维持养老机构和福利院的正常运转，特困人员和孤儿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提升特困人员和孤儿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精退职工和遗属补助	18.98	18.98	18.98	0.00	0.00	0.00	0.00	保障精退职工、麻风病人、遗属供养人员和退役遗属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提升其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社工双百工程人员薪酬	594.84	594.84	594.84	0.00	0.00	0.00	0.00	加强镇（街）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统筹推进社会工作服务点建设。
减免基本丧葬服务费补贴	432.48	432.48	432.48	0.00	0.00	0.00	0.00	对全县城乡居民直接免除遗体接运（普通殡葬专用车）、遗体火化（普通火化炉）、骨灰寄存（不少于1年或海葬、树葬）以及遗体消毒、遗体存放（不超过3天）、遗体告别厅租用（小型告别厅）、骨灰盒等7个项目费用，推进全县均等化进程，减少群众办丧负担，保障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
80周岁（含）以上高龄老人（津）补贴	395.24	395.24	395.24	0.00	0.00	0.00	0.00	依据《关于建立梅州市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津）补贴制度的通知》文件，发放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津）贴补助资金，落实老年优待，体现政府关爱高龄老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百岁老人长寿保健金	101.40	101.40	101.40	0.00	0.00	0.00	0.00	依据《梅州市老年人优待办法》和“中国长寿之乡”达标准，发放10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津）贴补助资金，落实老年优待，体现政府关爱高龄老人。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助资金	54.81	54.81	54.81	0.00	0.00	0.00	0.00	落实村务监督，推进基层治理，增强村务监督委员会及成员的监督意识和责任意识，正确履行各项监督职责。
社会救助专职人员工资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社会救助工作人员工资补助，开展各项社会救助相关工作，强化社会救助政策落到实处。
救助站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丰顺县救助管理站工作经费用于救助站日常运转，包括水电费、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差旅费、印刷费、护工工资、社保等，月需3.8万元，全年共需45.6万元
儿童福利机构护理人员经费	52.05	52.05	52.05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推进丰顺县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2024年下达中央财政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2,066.00	2,066.00	2,066.00	0.00	0.00	0.00	0.00	1. 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依法依规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供养提标工作。 2.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3.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4.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6. 健全儿童保护体制机制，夯实儿童保障工作基础，强化儿童监护能力建设，提升儿童服务保障质量。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7. 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存在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试、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 8. 依法依规完成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提标工作。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9. 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提供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服务，包括热线运行、监护评估、精准帮扶、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家庭探访、心理疏导等关爱服务。 10. 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
公务购置用车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满足殡葬用车需求，用于接运遗体，减轻群众殡葬负担，满足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补助资金	933.00	933.00	933.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统筹推进社会工作服务点建设。
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及未成年人保护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丰顺县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推动救助管理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救助管理机构环境。目标2：加强和改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提高救助管理工作综合服务水平。目标3：保障救助管理机构设施设备配备齐全、正常使用。
2024年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补助	84.00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对全县城乡居民直接免除遗体接运（普通殡葬专用车）、遗体火化（普通火化炉）、骨灰寄存（不少于1年或海葬、树葬）以及遗体消毒、遗体存放（不超过3天）、遗体告别厅租用（小型告别厅）、骨灰盒等7个项目费用，推进全县均等化进程，减少群众办丧负担，保障群众基本殡葬服务需求。
2024年省财政残疾人两项补贴-丰顺县	2,669.09	2,669.09	2,669.09	0.00	0.00	0.00	0.00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继续推进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工作。
2024年省级村务监督委员会补贴资金	328.86	328.86	328.86	0.00	0.00	0.00	0.00	加强村党组织对村务监督委员会的领导，进一步推进村务监督委员会规范性建设，有效保障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权利，激发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积极性，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主动收集和认真受理村民对村务管理的意见，保障村民合法权益，维护村民利益，促进村民委员会规范运行、相关成员廉洁履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养老服务）-丰顺县	235.00	235.00	0.00	235.00	0.00	0.00	0.00	本次下达的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全部用于支持我省69个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发展。目标1：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提升照护服务、兜底保障和集中供养能力；目标2：积极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发展，加强公办养老机构护理能力和运营管理能力；目标3：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支持培育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组织和机构，扩大有效供给；目标4：支持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和经济困难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发展，支持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服务。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儿童福利类项目）-丰顺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升级改造儿童福利机构基础设施设备，推动养、治、教、康和社会工作一体化，打造儿童福利和儿童救助保护机构标准化建设示范。以点带面推动优化转型工作，夯实区域性集中养育和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基础、推动高质量发展。通过开展示范创建活动，有效解决儿童福利保障工作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确立标准体系，完善制度措施，健全保障机制，持续推动儿童保障能力全面提升。加强留守及困境儿童救助保障，健全关爱服务功能，提升关爱服务质量。资助符合条件的孤儿完成学业，维护孤儿受教育权利。加强儿童福利领域职业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全县儿童工作队伍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激发机构人才队伍创新活力。提升全县收养登记工作负责人和工作人员政策、业务能力，切实保障被收养儿童和收养家庭合法权益。纾缓儿童福利机构孤残儿童到医疗机构排队就医的困难，进一步加强儿童福利机构患儿就医和康复治疗，提高儿童福利机构医护人员专业技能，提升服务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丰顺]	9,434.00	9,434.00	9,434.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城乡低保补差，特困人员供养标准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46倍，开展临时救助，对突发意外的家庭或个人应救尽救。
2024年省财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449.00	449.00	449.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不断满足老年人就近方便养老服务需求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5,102.69万元，比上年增加5,073万元，增长25.33%，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增加；支出预算25,102.69万元，比上年增加5,073万元，增长25.33%，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8万元，比上年增加12万元，增长75%，主要原因是计划新增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18万元，比上年增加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比上年增加12万元，增长120%，主要原因是计划新增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公务接待费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

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2.72万元，比上年增长7.08万元，增长8.27%，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2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043.2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8,351.78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万元，主要是电脑、打印机等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6989.12	1. 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依法依规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供养提标工作。 2.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3.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4.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6. 健全儿童保护体制机制，夯实儿童保障工作基础，强化儿童监护能力建设，提升儿童服务保障质量。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矫治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 7. 依法依规完成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提标工作。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4168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继续推进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工作。
80周岁（含）以上高龄老人（津）补贴	395.24	依据《关于建立梅州市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津）贴制度的通知》文件，发放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津）贴补助资金，落实老年优待，体现政府关爱高龄老人。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补助资金	1527.84	加强镇（场）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统筹推进社会工作服务点建设。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